

19、20 世纪广州及佛山的武馆与劳动者互助组织

——关于广东醒狮的传承者集团的一个社会史考察

彭伟文

【摘要】 广东醒狮是广东最重要的民间艺术形式之一，发源于广东佛山，主要流传于以珠江三角洲的两大都市广州和佛山为中心的广东省广府地区。在艺术形式上，舞蹈动作以南方武术为基础是其与其他舞狮艺术相区别的主要特点；而在传承方式上，由产业劳动者为主要成员的武馆传承，则是它的另一个重要特征。从清代初期起，广州和佛山收容了周边地区的过剩劳动力，集中了大量的产业劳动者，形成了一个从农村社会析出，无法得到宗族等血缘性的，或者村落等自然发生的地缘性社会组织的保护和扶持的，在都市以出卖劳动力为生的劳动者组成的不安定阶层，产生了劳动者组织性质的西家行。西家行作为不安定阶层的组织，为他们的利益代言的同时，并不是站在和体制相对立的立场上，而是建构体制，保持社会稳定和平衡的力量之一。与西家行紧密相连的武馆，不仅仅是修习武艺的场所，还具有由劳动者构成的不安定阶层的广域互助网络的功能。甚至可以说，广域的互助网络才是这些武馆的主要功能。虽然没有形成书面性的规定，但是他们在与体制互相合作、互相折冲的同时，创造了属于他们自己的秩序，并通过这种秩序抑制纷争。在行政体制和法律尚未完善，无法充分发挥作用的不安定阶层的世界里，这种秩序为维持社会的安定发挥着自己的作用。

【关键词】 广东醒狮 劳动者 不安定阶层 西家行 武馆 广域互助网络

【作者简介】 彭伟文，神奈川大学日本常民文化研究所特别研究员

一、前言：醒狮、武术与武馆

广东醒狮是中国南方狮子舞的代表之一，同时也可以说是最为广东人所熟悉的民间艺术之一。只要出生在广东，或是在广东生活过比较长的时间，恐怕没有接触过醒狮的人少之又少。醒狮普遍被认为起源于清初的佛山，主要流行于广东省大部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南部以及香港、澳门等地区，在海外华人社区也有广泛分布，狮头和狮被鲜艳华丽，舞蹈动作刚猛灵活兼而有之，具有很强的观赏性。20 世纪 90 年代，以清末民初的著名武术家和醒狮高手黄飞鸿为主角的电影系列作品在全国受到广泛关注，使醒狮的影响超出了广东省而遍及全国。

一般而言，中国的民间舞蹈大多是由辗转各地卖艺为生的艺人或者在农闲期间以之作为副业谋生的农民传承的。¹但是，醒狮作为一种分布广泛、引人注目的民间艺术，其传承者则显得相当的与众不同。因为，它的主要传承者既不是艺人也不是农民，而是在都市生活，并且各自有本职工作的产业劳动者和由他们组成的劳动者组织，以及与这些组织有着紧密关联的武馆。

除颇具特色的狮头和狮被之外，舞蹈动作以南派武术为基础，也是使广东醒狮有别于中国的其他狮子舞的主要特点之一。在关于广东醒狮的资料中，它与武术的关联随处可见。如：

“舞蹈采用南派武功”²，“狮艺乃中国传统武术技艺之一”³，“最初狮舞是表现武术馆的尚武精神”⁴，“他们舞狮的身形、手势和步法，必配合自己一派的武技动作”⁵，“传统狮艺的套路有其存在的价值”⁶……此外还有很多类似的例子。由这些记述可见，醒狮的动作与武术，而且是与南派武术密切相关。

在这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狮舞是表现武术馆的尚武精神”这一说法。有关醒狮的资料虽然不多，但是可以说，几乎所有与醒狮有关的资料中都可以看到武馆的身影。再举几例以作说明：

自清代至民国时期，人民多尚武、当时武馆林立，每间武馆，都有“狮会”设立，在练习武功之外，对舞狮的艺术，都苦学苦钻。⁷

当代佛山狮头扎制艺人主要有黎德、黎勤、黎伟等。……黎勤 1923 年生于佛山扎制狮头世家，……是佛山黎家狮头传人。他扎制的狮头形象生动传神，多为武馆狮会团体所用……⁸

一般武馆都设狮。⁹

有些工人为了反抗压迫，进行团结互助，或则参加武馆，学些技击来自卫，或则组织带封建性的狮会，……这也是佛山武馆狮会组织特别多的一个原因。¹⁰

佛山醒狮武馆林立。¹¹

由此可见，武馆与醒狮紧密关联，在醒狮传承中扮演者主要角色。同时，从上面的资料中，还可以看到狮会、武馆与劳动者之间存在关联。那么，武馆作为醒狮的主要传承团体，和当时的劳动者组织有着怎样的关系？又扮演着怎样的角色？本文将就这一问题进行探讨。

一、由劳动者构成的不安定阶层

明末清初的南海人陈子升曾经写道：“佛山地接省会，向来二三巨族为愚民率，其货利唯铸铁而已。迩年流寓丛杂，商贾充塞，土著射利，并室而居，以取赁值。客胜于主，里巷骈阗，比于城市。”¹²明清之际佛山外来人口的大量流入，由此可见一斑。但是，实际上充塞于佛山街头的“流寓”，大多并不像陈子升所记述的那样是“商贾”。正如乾隆《佛山忠义乡志》（以下，各版本的《佛山忠义乡志》均略称《乡志》）所记载的那样，“乡固市镇也，四方商贾萃于斯，四方之贫民亦萃于斯。挟资以贾者什一，徒手而求食者则什九也。”¹³流入佛山的外来人口中，大多数是没有资本，希望在此谋得一职以维生的“贫民”。

明末清初，即 17 世纪中叶至 18 世纪末的一百多年间，中国的人口发生了爆炸性的增长。其中，尤以广东和福建两省为甚，耕地严重不足，以米价为首的生活成本急剧上升。同时，“摊丁入亩”制度将农民从土地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他们当中的相当一部份人选择了离开家乡，有

的迁到尚有大量未开垦土地的四川或米价较低的江西等地，有的则进入有可能提供工作机会的城市求职，并希望能学得一技之长，维持生计。就这样，中国发生了历史上罕见的太平年代的大规模自主性人口流动，从而带来了大规模的劳动力转移。在这样的形势下，工商业发达，对自由劳动力存在大量需求的两大都市广州和佛山，便吸引了周边失去劳动力的农民。

佛山的手工业向来发达。据乾隆《乡志》记载，“

吾乡谬以饶富闻而无蓄积之实。鳞次而居者三万余家，其商贾媚神以希利，迎赛无虚日。市井少年侈婚娶，闹酒食。三五富人则饰其祠堂以自榜。故外观殊若有余，而其人率无田业。¹⁴

虽然这是一段带有明显农本主义倾向的记述，但是由此可知，当时的佛山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很少，而同时又以富饶著称。此外，道光《乡志》中有“乡田皆两熟，谷美亦甲他处，唯习农者寡，获时多倩外乡人”¹⁵的记载。《佛镇义仓总录》也记载道：“佛山镇内五方杂处，耕农者少，工作人多”¹⁶，可见佛山镇中，从各地迁来的人混杂其中，他们当中的多数人从事的不是农业而是“工作”，亦即手工业。乾隆《广州府志》则说“佛山地广人稠，俗杂五方。白沙多烟皮为生，官窑等乡逐末者众，平州、张槎、山南则多富室”，¹⁷不仅佛山镇本身，其周边地区的情况同样是手工业较农业为发达。光绪初年，早午晚三餐时间随茶水供应面条或者点心等简单食品的茶居大量出现。¹⁸茶居最早产生于 19 世纪中期的广州十三行，很快在珠江三角洲流传开来。¹⁹在佛山，点心等简单食品原来是由经营正式筵席的姑苏菜馆作为副业兼营的，自茶居诞生以来，“每日到品茗者多工界中人”²⁰，很明显，茶居并非正式用餐之处，而是作为企业间联络和商谈的场所为“工界中人”所喜爱，佛山各项产业的繁荣也由此可见一斑。

在佛山当时的各项产业中，制铁业历史尤为悠久，是佛山最为重要的产业之一。进入清代，佛山制铁业的规模更大，占据了广东制铁业的中心地位。屈大均著《广东新语》中有这样一段描述：“铁莫良于广铁。广铁产山中。凡有黄水渗流。则知有铁。……诸炉之铁冶既成。皆输佛山之埠。佛山俗善鼓铸。……诸所铸器。率以佛山为良。计炒铁之肆有数十。人有数千。”²¹乾隆《乡志》则记载，“炒铁之炉数十，铸铁之炉百余”，由于“昼夜烹炼”，佛山“气候于邑中为独热”，²²工人人数估计超过 10000 人。²³此外佛山还有大量铁丝工场，道咸年间达到高潮，“工人多至千余”。关于其它产业，据《道光九年鼎建帽绶行会馆喜助工金碑》记载，仅为当时佛山的 18 个纺织业同业公会之一的帽绶行，就有 1109 名劳动者会员。²⁴清代佛山的劳动者人数并没有一个统计数字，考虑到光绪 33 年（1907）有同业公会 175 个，可以推定是一个非常庞大的数字。同时，人口的增加促进了服务业的发展。道光 11 年（1831）年蒸酒行成立之时，佛山镇内有酿酒工场 30 余家。²⁵

关于广州的产业情况，则无法找到像佛山这样详细的记载。但是，有史料表明，仅乾隆年间成立的广州刺绣行业公会绵绣行，就有劳动者 3000 余人。²⁶1894 年全国共有产业工人 70060 人，其中广州工人就有 10300 余人，²⁷广州工商业的发达可见一斑。同时，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劳动者大多数原籍并不在广州或佛山，而是陈炎宗所说的“萃于斯”的“四方之贫民”。

据光绪《四会县志》，靠农业已经无法生存下去的农民，从嘉庆年间开始将子弟送往佛山和广州“学工艺”。但是，按照当时的风气，若非生计十分困难，都会尽量避免让子弟离乡，不仅自己“讳言之”，还会招致闲言。及至“道光之初，俗渐奢华，富者日贫，贫者盖不能给，遂相率往佛山省城以图生计”，甚至读书人也“多就馆于省镇南海各乡”。²⁸广州和佛山就是这样收容了周边地区的过剩劳动力，为他们提供了谋生的机会。

就这样，是广州和佛山集中了大量的外来劳动者。佛山打铜行和铜箔行的劳动者大多来自肇庆；²⁹广州搭棚业的劳动者大多来自肇庆、高要，多经先入行的亲友介绍，离开故乡到广州工作；³⁰广州制革业的从业者则大多来自南海的寨边、罗村一带，从道光年间开始在广州西郊开业，到1940年底，市内已经有10家制革工场，拥有从业者数百人。³¹

这些背井离乡的劳动者，无疑是抱着寻找受雇机会的目的来到广州和佛山的。但是，等待他们的决不是安定的生活。乾隆年间，佛山的社亭铺猪仔市圩地每天早上都聚集着大量等待受雇的纺织机匠，乾隆39年（1774）人数上升到数千人。由于猪仔市是佛山望族梁姓的私有地，正在其家庙门前，不胜其扰的梁家不得不上书两广总督请求禁止。但是，最后两广总督下达的晓谕只是规定天明即散，仍然允许机匠在梁氏家庙前站立等待雇主挑选，足见雇用形势并不乐观。广州的建筑工人则每天早上在固定场所聚集等待工作机会，称为“企市”。³²

这些离开故乡，在广州和佛山谋生的劳动者不仅无法保证得到雇用，即使获得工作机会，也面临着随时被解雇的危险。在广府地区广泛分布着“无情鸡”的习惯。每年正月初二是新年开工的日子，雇主必定召集雇员，发放红包，一起吃饭。席间雇主若将鸡肉夹到某个雇员的碗里，即表示这名雇员遭了解雇。³³碰到这种情况，雇员不仅不可能获得抗辩的机会，甚至连被解雇的理由都无法知道，除了默默离开以外别无选择。对“空手求食”的“四方贫民”来说，遭到解雇也就意味着断了生路。同时，与同行的竞争、和雇主交涉薪酬、适应新环境等，都是他们不得不面对的问题。

在这里，我打算给这些在基本上是农业社会的当时的中国，离开了土地，没有资本，以出卖劳动力为生的同时，又没有与雇主建立长期的雇佣关系，在生活和社会关系上都很不安定的人一个名称，称之为不安定阶层。对这些无法得到宗族等血缘性的，或者村落等自然发生的地缘性社会组织的保护和扶持的人来说，参加或结成非血缘性的，类似于工会的组织，可以说是很自然的选择。

二、西家行与东家行

清代的佛山可谓会馆林立。直到明代末年，史料记载的会馆还只有一家，³⁴到了乾隆15年（1750），已经是“佛山镇之会馆盖不知凡几矣”³⁵，道光《乡志》罗列的会馆则有19家。³⁶根据罗一星的统计，清代到民国期间，佛山有史料记载的会馆共有88家。³⁷

所谓“会馆”，正如酒井忠夫（SAKAI Tadao）所言，“明末清初以来，成立于交通枢纽城市。会馆的共同体包括客商的同族、同乡”³⁸，一般指的是同乡组织及其所拥有的建筑物，工商业的同业组织及其建筑物则通常称为“公所”。但是，在佛山，同业组织则与同乡组织一样称为“会馆”。罗一星所统计的88家会馆中，作为同乡组织的会馆只有8家，其他80家中，除

了属于乡兵的大会馆以外，其余均是同业会馆。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有一些同业组织分为西家行和东家行。其中，西家行就是由不安定阶层组成的，有着工会性质的劳动者组织。

佛山的同业组织是从什么时候分为东西两行的，目前已经无从知晓。史料上记载的佛山最早的西家行，是成立于乾隆 6（1741）年的花盆行的西家行，以来，其他行业的西家行陆续出现。如乾隆 8 年（1743）唐鞋行分为东家福履堂和西家儒履堂，嘉庆 6 年（1801），铸造器物行分为东家日升行和西家锐成堂等。不仅佛山，广州的劳动者组织也同样称为西家行。如前文提到的搭棚业，即分为称为“太古行”的东家行和称为“正义堂”的西家行。³⁹此外，还有史料记载了丝织业和石工业的西家行。⁴⁰

关于中国的这些从农本社会被“析出”的“工商末业之徒”⁴¹的论述，多见于以秘密社会，尤其是天地会、哥老会等非宗教性秘密社会为对象的研究中。对日本研究者的研究成果，野口铁郎（NOGUCHI Tetsuro）有详尽的总结和分析。⁴²在中国的学界，秦宝琦⁴³、罗尔纲⁴⁴、萧一山⁴⁵、郝治清⁴⁶、胡珠生⁴⁷以及台湾学者庄吉发等在这一课题上也有大量成果。尤其是关于天地会的起源问题的讨论，大致上可以分为“反清复明”的民族主义动机论，以及乾隆年间的人口急剧增加带来的大规模人口流动中产生的互助性结社论两大派。以秦宝琦为代表，被称为“乾隆说”的互助性结社论的成果中，有不少对农业社会的过剩人口析出和人口流动加以动态把握，进行细致研究的例子，如庄吉发的《清代闽粤地区的人口流动与秘密会党的发展》⁴⁸等。在持“反清复明”说的研究者中，罗尔纲的《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问题》⁴⁹也就人口的膨胀问题进行了细致的检讨。除此以外，在非秘密结社的研究中，池子华的流民研究具有较大的参考意义。他在讨论流民的流向问题时，提出了把空间和职业流向结合起来进行考察的方法，指出城市是流民的天然蓄水池。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池子华在流民的职业选择的讨论中，除了对乞讨者的组织丐帮有过简单的论述外，涉及流民进入城市并谋得职业以后所加入或结成的相应组织，基本上没有进行系统的考察。⁵⁰

在众多的先行研究中，最为值得注意的是山田贤（YMADA Masaru）在研究中国的秘密社会时，将秘密结社的性质定义为非精英的互助性组织，⁵¹并认为是 16 世纪以降在中国发生的人口增长带来的人口流动，亦即流动化这一“异变”为这些组织提供了土壤的主张。根据山田贤的研究，中国在面对人口增长的时候，与日本有意地抑制出生率、增加单位土地面积产量以吸收人口压力的做法不同，而是选择循环式膨胀系统，以缓解当前的人口压力。所谓循环式膨胀系统，即以“移居”的形式将相对过剩的人口向外圈，或称为“边境”，也就是未开垦土地较多的区域持续排出，同时不断继续膨胀的方式。这些被排放到外圈的人们，由于其流动性所带来的社会身份的不稳定性，从一开始就很难产生以对“场所”的归属为第一要义的成员认同和忠诚，同时，这种成员认同和忠诚对他们来说也没有意义。因此，他们以“资格”，也就是成员间的“同一性”的共有取代“场所”作为第一要义，结成广域的互助性网络。也正是这个原因，不存在如同乡、同族等自明的同一性，也就是“资格”的秘密结社，必须创造出“神话”、“秘密”等让成员共同拥有，以此来证明自己的正统性。⁵²

如果略作比较的话，佛山和广州的不安定阶层组织和秘密结社确实有很多相同之处。尤其是由从农业社会析出的非精英成员组成这一点，可以说是完全相同的。从农业社会被析出，

不仅仅意味着不再以务农为业，转而通过从事其他工作维持生计，最重要的，也是本质性的，是意味着失去了拥有稳定性构造的农村社会为其单个的成员提供的，山田氏所说的“自明的同一性”，也就是“资格”。因此，正如以白莲教为代表的宗教性秘密结社的“神话”、以天地会为代表的非宗教性秘密结社的“秘密”那样，不安定阶层组织也必须为其成员创造一种共同的“资格”。在不安定阶层组织的问题上，恐怕可以将同一业界的从业员这一较“神话”、“秘密”更为实质性的、具象的事实，理解为他们所共有的“资格”。但是，这个资格既不是自明的，也不是稳定的。获得这一资格是以被雇佣为前提的。同时，由于没有受到人身束缚，劳动者也拥有辞职或换工作的自由，也就是说他们拥有随时放弃成员资格的自由。因此，成员的资格必须明确化，也就是说，有必要建立西家行以明确成员的范围，确立组织架构。举一例以说明，前文提到的花盆行的西家行的规定中，有以下内容：

一议，四方君子到店学师，以六年为满。每季入行银一十二元五毫，片兑，其行银以□年分□季交清。每季交入行银一十二元半。⁵³

也就是说，要取得成员资格，必须经过一定的手续并缴纳入行银。即使是父子兄弟之间传授技艺，也必须按照“父教子九大元，兄教弟八大元，分三年为期”的规定，入行银和学徒年限稍减，但是仍须在行的管理之下进行。进而，为了排挤不加入本行的“外人”，行规中还有“倘有外人投师学艺……虽现有东额，一概不准其入行学艺。倘该店有未入行之人在此雇工，我行人不得与其同伴”的条文，不仅确保外人即使得到雇佣机会也无法从行内人那里学到技艺，而且还明文规定了必须对在同一家店劳动的外人加以孤立。

西家行作为不安定阶层的组织，毋庸置疑，为这些“空手求食”的劳动者的利益代言是它们理所当然的职责。其中最为重要的是薪酬的交涉。花盆行的西家行一成立，就和东家行进行了薪金标准的协议，联名公布了《花盆行历例工价列》。在这个工价表的开头，有这样一段话，说明了它的权威性。

乾隆六年八月吉日，联行东西家会同面议各款工价实银，不折不扣，永垂不朽。⁵⁴

在这里，明文规定“永垂不朽”，强调了工价表并不是临时性的，而是长期有效的。这个协议详细记载了 631 款产品的上中下三级制品的单个工价。⁵⁵到了光绪 25 年（1899）东西两行又再行协议，对工价进行了订正。其理由是虽然乾隆 6 年“我行各物工价，经东西允议，历年以来，一向无异”，但是历经上百年，“东行生意日隆，而西行众齿日盛，故物件款式多增，或有随做随议，所有实规实价具载于内，庶免一物价有低昂之弊，例出规条之虞。”因而重新一定了薪酬的标准。⁵⁶

从这段叙述可知，由东西两行共同一定的薪酬标准被遵守了百余年，其间新产品不断出现，制造新产品的酬金往往随做随订，没有共同的标准，因而产生了“低昂”之别，酬金无法统一，则有可能产生价格竞争。为了防止这种情况的发生，东西两行不得不再次协商制定新

的标准。而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避免业内的竞争，使本行业的经营整体上得以顺利进行。

除了交涉薪酬以外，确保职位，或者避免劳动者的生活因为突然性的解雇而受到威胁，也是西家行的职责之一。同样是花盆行，由于规定学师年限为6年，制定了“以每店六年教一徒，此人未满六年，该店不准另入新人”⁵⁷的规定，这样一来就确保了学徒在满师之前不会失去工作。广州的搭棚行则规定，解雇工人或学徒，不能像其他行业那样采用无情鸡的方式，而是必须在农历12月16日，当年的工作结束之日聚餐的时候宣布。这是西家行向东家行交涉争取的结果，目的是将解雇的时间提早半个月，以确保工人有时间寻找新的工作，避免生活陷入困境。⁵⁸

除了工作之外，这些从农村社会被析出，失去了地缘和血缘保护的不安定阶层成员，还必须面对死后的问题。为他们解决这个后顾之忧，也是西家行的职责之一。佛山的花盆行设有“长生会”，为这些在他乡走到人生终点的成员举行葬礼，确保墓地。⁵⁹广州的搭棚工会在参加共产党领导的广州暴动前举行秘密会议的地方，就是搭棚业的共同墓地。⁶⁰此外值得注意的是，佛山花盆行的长生会不仅属于西家行，而是“幸藉东西”。⁶¹也就是说，西家行和东家行并不是各执一端，只强调各自的利益，而是相互合作的关系。

实际上，西家行并非单方面地保护劳动者的权利，在东西两行的协议中，保护东家利益的内容也随处可见。仍以花盆行的规定为例，其中有“倘有学师未满，不得私往别店。……或有学师上工，因东家不合用者，例不准作满师，仍要满行另招新人投行学艺”⁶²的规定。在要求东家保证劳动者的职位的同时，也避免东家因劳动者突然辞职或转投他店而造成东家的人手不足。此外，即使学师年限届满，如果其能力达不到东家的要求，也不能获准满师，同时东家可以另雇新学徒。双方议定的薪酬标准，东西两行均有义务遵守，也就是所谓“行内物件工价，历依行例，我行友不得私自求加增，不得私自减价。如有此弊，报信确证，定将此人传行，东西均同议罚，将此银一半归行内传费，一般归谢报信花红。”⁶³

西家行和东家行不仅在行业的经营上相互合作，一般还会共同进行祭祀活动。广州搭棚行的东西两行，因为高空作业比较多，都祭祀有巢氏；⁶⁴佛山纺织业的同业组织之一机房土布行的东家行会馆称为“博望侯古庙”，而西家行会馆则称为“博望侯庙”；⁶⁵花盆行则制订了由东西两行共同延请戏班举办“神功”，即酬神戏的细则。⁶⁶

至此，西家行和秘密结社的不同之处就很清楚了。与秘密结社无一例外具有反体制性质相对的，西家行则不仅不反体制，毋宁说是积极地参加体制的建设，在为劳动者的利益代言的同时，与东家行合作以争取行业利益的最大化。实际上，虽然很多西家行和东家行一样拥有自己的会馆，但是大多数行业都将东家行当作本行业的代表，地位较西家行为高。在劳资关系上，东西双方均持柔软的姿态。例如上文提到的帽绶行，虽然西家行在道光8年（1828）斥资265两白银购买了一座大屋作为自己的会馆，⁶⁷次年东家行修建会馆的时候，西家行的1109名成员也参加了出资。⁶⁸

也就是说，西家行和东家行之间并不是明显的对立关系，相反，它们可以说是共生的。究其原因，恐怕是因为通过合作使行业的利益最大化，对劳资双方来说都是最理想的。罗一星对照苏州手工业劳动者此起彼伏的罢工，对西家行在行业的发展和地方的安定方面的贡献

给以了很高的评价。⁶⁹此外，在当时广东的手工业资本主义尚未发达的情况下，劳资双方的身份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劳动者只要积蓄了一点资金，雇用数名学徒，就可以作为一名独立的经营者开展业务。进而经营扩大，雇用更多的劳动者，就可以从“西友”摇身一变加入“东家”的行列。以广州的搭棚行为例，其中 95% 以上的东家原来是被称为“棚工”的劳动者。⁷⁰失去工作的棚工，只要带着一两名学徒，在家门前贴一张纸写上“某记搭棚”，就可以作为一个棚铺承接业务。当时，这种棚铺占整体的 90% 以上，看不出明显的劳资关系。⁷¹

就这样，西家行作为不安定阶层的组织，将劳动者约束在一起，为他们的利益代言的同时，并不是站在和体制相对立的立场上，而是自居于相对从属于东家行的地位。毋宁说，西家行是建构体制，保持社会稳定和平衡的力量之一。因此，和总是被警戒、被压制的秘密结社不同，不安定阶层习武的行为，并不被视为对社会的威胁。这也使他们作为主要传承者，得以光明正大地开展醒狮活动。

三、西家行与武馆

如前文所述，关于广东醒狮的资料虽然远不能说丰富，但是在这些资料中几乎可以说必然会提及武馆。广东醒狮与中国的其他狮子舞相比较，最大的特点也在于它与武术的关系。因此，我们有必要首先在这里简单地回顾一下中国武术在民间传播的历史。

关于武术是从什么开始在中国的民间散布和传承的，似乎并没有明确的结论。早在《史记》中就已经有《刺客列传》和《游侠列传》，其中在后世极为著名的荆轲，就是辗转天下居无定所，在市井中饮酒赌博之人。酒井忠夫认为，在孔子的时代，就有从乡里、乡党社会脱离出来的氓、无赖之徒形成自己的集团，由“言必信，行必果”之士、战国时代的“豪杰”之士、“任侠”的奸人等组成了由“游侠”领导的游侠共同体。这些集团自古与经济流通存在密切的关系，尤其是唐宋以后更加明显。⁷²

而小林一美（KOBAYASHI Kazumi）则认为，到了宋代，随着贵族阶级的消失，中国的经济逐渐由自然经济向货币经济倾斜，科举制度及商业、流通业的发展带来了食盐专卖等诸多统筹性经济政策，以均田制为基础的府兵制彻底瓦解，被以贫民或无业游民为对象的募兵制取而代之。因为这些变化，人们获得了追逐金钱利益、出仕、兼并更多土地、经营工商业等，远较前代为多的自由。同时，因租佃制度的盛行、高利贷式商业的发达以及货币经济的渗透带来的贫富差距扩大，造成了析出大量贫民、无赖等新的社会矛盾。在全国规模的市场圈形成的同时，国家又对流通和物价进行统制，这两者之间的矛盾孕育了一个“地下社会”。在这一过程中，出现了运输业、走私业和秘密社会互相结合的现象，其中部分最终发展为民众叛乱。同时，从宋代开始，社会上出现了一个显著现象，即民众的武装化，和由信义结合起来的群体的活动的显在化。这些有着互助功能的，与已有的社会秩序相悖的武装集团，继承了过去的武术传统，很快培养出一些突出的武术家。有宋一代，武术性的结社和修习武术的风气在全社会逐渐日常化，但是，这些现象在数量上呈现压倒性多数，则是进入清代以后。

73

关于这一问题，中国的研究者也持有相似的见解。春秋时代，剑的制造技术已经成熟，

带来了剑术的发达和嗜剑的风气，击剑随之普及开来，剑术理论也得到了发展，文武分途，侠士登上历史舞台。唐代尚武任侠之风盛行，到了宋代，出现了大量的民间结社。随着都市文化的发达，在城镇卖武为生的人也大量出现。明清时期，武术的发展达到最高潮，拳术被视为武术的根本，众多流派纷纷涌现，武术与秘密宗教、秘密结社的关系也愈发密切。⁷⁴

野口铁郎则分析道，武术家和武力派集团的形成，很可能与以商品经济的发展为背景的商业活动的活跃化有着互为表里的关系。具体而言，就是围绕着商品流通的掠夺者和保卫者双方都存在修习武术的必要，进而产生了武装集团。如果这个假设成立的话，那么武装集团就应该以从乡村的农耕秩序中分离出来的人为支柱。为了维持这些集团的团结，就必须保持其任侠性的向心力。如此，则这些武力派集团不仅和民间宗教相结合，还可能与其它存在于法制之外的结社相结合，也有可能反过来成为官方的间谍。⁷⁵

所有这些研究和分析中，都可以看到武术与从农耕社会析出的人们之间的关联。

现在，流行于广东的多数拳法都是在清代形成的，据《广州市志·体育志》记载，有洪家拳、佛家拳、莫家拳、蔡李佛拳、咏春拳等。⁷⁶这些拳法的发源地，大多为福建以及广东省的北部、东南部，但是他们的流行区域则几乎都集中在广州、佛山、香港、顺德、新会、石龙等地，均是工商业发达地区。⁷⁷该志还记载道，广州自清代以来就有武馆，到了民国年间武馆的数量更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仅广州一地就有武馆 2000 家以上。⁷⁸

关于清代广东的武馆，有这样一则史料。

当时的武馆分为两种。一种是以准备科举考试为目的的，具有很强的应试准备性质。在这些武馆担任馆主或教师的，一般都是中过武举人或武进士而不曾出仕的人。这些武馆除了传授在武科试中必需的武艺以外，还有一个重要功能，就是通过馆中功名人物在官场的关系，为学徒的应考铺路。这些武馆的学徒一旦在科举中获得功名，即使不出仕担任武官，回到地方以后也能够成为乡绅，培植自己的势力左右地方的社会生活，从中获取实利。

另一种武馆又称为武术馆或国术馆，主要是以健身、自卫为目的民间组织，明末清初开始出现。这种武馆广泛分布在广东省各个市镇，如广州、佛山、顺德等地。这些武馆是由一些会舞拳弄棒的人开设的，他们自任师傅，学徒则是当地的无业游民，因而品流复杂、良莠不齐。师傅从学徒那里得到的谢礼非常少，大多数武馆的收入都是靠在街上卖武卖药得来。其中有一些师傅会医术的，则会在卖武场上直接为人治病疗伤，借以推销药品。这类武馆以练习武术进行自卫，不受他人欺凌为宗旨，不准门人为非作歹。几乎所有武馆的大厅都悬有关公画像，早晚焚香点灯，如逢收徒之日，教师必定会率领徒弟叩拜关帝，发誓习武不做坏事。但是，遇有同一个地方设有多家武馆的情况，则偶尔会因小嫌隙而导致彼此纠众寻仇，引起斗殴。又或者两个武馆在同一处卖武卖药，不时会发生冲突而大打出手，以致行人奔避。每有游神赛会，这类武馆的徒众必定会持械聚众，随游神队伍而行，以显威风。最容易闯祸闹事的，就是武馆的舞狮队伍。广东习俗，每逢农历元宵节，通衢大道上张灯结彩，大放焰火，武馆则会派出醒狮在城中巡游以示庆祝。醒狮到处，大的商号和富裕人家往往会以红纸包裹若干白银，和一棵生菜一起悬挂在门前高处，招引狮子前来摘取，称为采青。一般来说，挂得越高越险，越难以摘取的青所包的银两也会越多，而能采得这些青也会成为武馆的骄傲。

因此，仅靠舞狮的两人是很难采到青的，往往需要叠几层罗汉。采青被视为衡量武馆徒众武艺高低的标准之一，极受重视，如果因技逊一筹而被其它武馆的醒狮捷足先登，则会因嘲笑而引起械斗，以致重伤甚至丧命者间亦有之。⁷⁹

显然，这则史料的作者对第二种武馆和醒狮是持否定态度的。从这些武馆的徒众身上，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看到酒井忠夫所说的无赖之徒的影子。留下这一则史料的，是第一种武馆，也就是以准备武科考试为目的的武馆的馆主的孙子，其祖父是武进士，而叔叔则为光绪年间的武举人。那么，能不能说这是因为他高高地站在平民百姓之上，因而对第二类武馆带有偏见呢？参照其它史料，我们恐怕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这一则史料虽然不能说把握了武馆的本质，但是至少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武馆给普通人的印象。

让我们以与上述史料中所说的第二种武馆很相似的，清末民初著名武术家、以醒狮技艺著称的黄飞鸿的武馆为例，探寻一下这些印象下面的实际情况。

黄飞鸿是广东南海县西樵官山人，从12岁起随父亲游走于广州、佛山两地，以卖武和卖药为生，并逐渐练成一身出众的武艺。28岁（一说22岁）为当时的铜铁行所聘，由铜铁行提供房屋和费用，开始在广州设馆授徒，取名“务本山房”。⁸⁰黄飞鸿以医治跌打外伤和教授拳脚为生，门下弟子众多，其中最为得意的是原为打铁铺学徒的首徒梁宽。此外，后来在香港开馆，将黄飞鸿之名在香港发扬光大的徒弟林世荣则是南海平洲人，最初在广州街头以摆摊卖肉为生，人称“猪肉荣”。梁宽原是广东梅县人，在广州务工谋生。他在投入黄飞鸿门下习武以后，也没有马上辞去打铁铺的工作，直到后来武艺精进，达到与师父相当的水平以后，才在黄飞鸿的授意下辞去原职，在武馆里专职担任助手。不久，梁宽也声名渐响，被专营果菜和水产批发的果栏、菜栏、鲜鱼栏联合聘为武术教头，称为“三栏教头”。⁸¹

由此可知，上述史料称第二种武馆的成员多是无业游民的说法并不确切。此外，还可以看出，这些武馆的背后，显然是各种各样的行业组织。

虽然像梁宽这样喜欢学习武术，按照个人意志投入武馆门下的例子并不少见，但是通常的情况是武馆与数个行业组织，尤其是西家行相结合，向这些组织的成员教授武艺。梁宽成为三栏教头，也是依照菜栏工人的请求，由东家出面向黄飞鸿请求并获得许可的结果。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三栏行的劳动者本来随拳师谢荣习武，谢荣向一名菜栏苦力勒索不遂，在教授武艺是故意将之跌至重伤。梁宽在医治这名苦力时得知原委，大怒之下前往谢荣处“踢盘”（即“砸场子”），将谢荣及其朋友打败，名声大振。菜栏工人仰慕梁宽的为人和武艺，遂请东家出面向黄飞鸿处延请，梁宽才得以担任三栏行的武术教头，开馆授徒。⁸²

这种武馆与行业组织相结合的现象，并非仅见于黄飞鸿的武馆。略举几例以作说明。

棚工有尚武精神，好技击，人人有几句“散手”，不愁别的行业欺负。在三十年代，西关的谭馆（拳师谭文彪），城内的梁馆（拳师梁金城），均是棚业工人学武的馆口。较大的棚铺，如陈祥记的棚工，自请教头（名容枝），教太极拳。行友体格硬朗，手脚矫健，有利于作业。⁸³

张炎出师后，最初在江门设馆授徒，来拜师的有些是搬运工人，这些搬运工人本来是属于鸿胜馆的，因为遭受恶霸欺压，被迫离馆打散工，想学好武艺赶走恶霸收回鸿胜馆。⁸⁴

陈盛……担任了螺涌社的社长。螺涌社是由铜箔业、鞋业、染纸业等二十几个工艺行的工人组织的，是一种带封建色彩的工人团结互助的组织，拥有二、三千社员。陈盛在那里负责调处工人间的纠纷和教技击给一些工人。⁸⁵

鸿胜馆鼎盛的时候是 1921 年左右，那时全佛山共有十三间馆。计：陈盛主教的三间（衙旁正街、白金街和山紫村各一间）；张三炳主教的一间，在万安街口，学艺的主要是染纸工人；黄四主教的两间，在塔坡街和彩阳堂，学艺的主要是铜箔工人；钱维芳主教的两间，在南顺街冼家祠和大桥头，前者学艺的主要是竹器等行业工人和市民，后者学艺的主要是搬运工人和农民；汤锡主教的两间，在上沙和纶祥巷，学艺的主要是竹器工人；李昌主教的一间，在太上庙，学艺的主要是扫把工人，后来由黄昌接教；黄乐主教的一间，在莺岗，学艺的主要是铜箔工人；梁添（汤锡首徒）主教的一间，在线香街，学艺的主要是织布工人。⁸⁶

还可以举出更多的例子。不仅是弟子，师傅当中尽管也有像黄飞鸿这样从最初开始就以武术谋生的人，但是大多数是与弟子同样的劳动者。上面所举的在各个武馆主教的师傅中，陈盛是高要出身，在佛山的铜箔行劳动。陈的首徒，在他去世后执掌鸿胜武馆，统管所有门人的钱维芳三水出身，职业为建筑工人，而汤锡则是竹器工匠。⁸⁷他们的身份和经历都符合不安定阶层的特点。

劳动者投入武馆门下的目的大致有两个。其一，如搭棚行的资料所指出的那样，是为了自卫。懂得武术，就不用怕被其他人欺负。其二则是大家集合在一起，可以互相扶持，互相依赖。例如，佛山的扫帚工匠大多加入鸿胜武馆门下，即使是治安很不好的年代，在佛山和附近市镇做行商出售扫帚，也没有一个人遭受过抢劫。⁸⁸

在武馆林立的广州和佛山，醒狮在武馆之间的往来中占据着重要的位置，可以说是武馆的脸面。醒狮本身的吸引力无疑也是其中一个原因，更主要的是，由于派出醒狮参加节庆或者典礼等特殊场合，通过赢得奖品或采青能够获得一定的额外收入等理由，绝大多数武馆都设有狮会或狮社。⁸⁹但是，也有少数武馆声明不设醒狮，鸿胜武馆就是其中一个例子，理由是因为馆主陈盛认为“醒狮生事多”。⁹⁰但是，如前文所述，由陈盛主持的鸿胜武馆旗下有一个狮社，称为螺涌社，陈自任社长，并且凭借自己的威信调处内外纠纷，向社员们教授武术。在外人的眼里，螺涌社无疑在鸿胜武馆的势力范围之内，它的醒狮与鸿胜武馆的醒狮并没有任何不同⁹¹，一旦发生纠纷甚至斗殴，恐怕也没有人会把螺涌社与鸿胜武馆区别对待。

事实上，并非只要出动醒狮，便必然会生事甚至引发斗殴。毋宁说，在各个武馆之间存在着一定的秩序，舞醒狮时大家都必须遵守。虽然很可能只是传说，让我们通过下面这两个关于梁宽的例子，考察一下醒狮与武术界的秩序之间的关系。

第一个例子。

香港果菜行要举行一个庆典，希望以狮艺闻名的黄飞鸿带醒狮助兴，遂向身在广州的黄发出邀请。黄飞鸿由于刚刚在香港惹下是非，不便前往，在对方的一再请求下，答应派出刚刚被三栏行聘为教头的梁宽打着“西樵务本山房”的旗帜代替自己前去。梁宽感到此行关乎师傅的声誉，为了不负所托，决定使用白须白眉、背有金钱图案的狮子，以表现武勇，达到先声夺人目的。但是，按照过去武馆的习惯，如果使用这种狮子，即表示老资格并有真功夫，为了避嫌，一般人不敢轻易使用，否则容易产生误会而引发纠纷。梁宽带着这个狮头，擎着两面绣有“西樵务本山房”的旗帜，率领众人赴港献技，大获成功回到广州，按照惯例在北帝庙前戏台展示所获奖品，俗称“晒标”。当日，武林中人无论远近，是否相识，都来观看，梁宽的门徒更是兴高采烈，捧出白须白眉金钱背的醒狮出来舞动。不料，当天的观众中有一位老拳师王隐林，见状大为不满，认为梁宽不过二十出头，刚刚出师不久便自诩前辈，极为无礼，如不稍加惩戒，不足以教导后学。回去后，王派自己的徒弟黄满荣传话，令梁宽灭灯闭馆，不得继续授徒。黄满荣因为单身前往对方的武馆，忌惮梁宽门徒众多，不敢说实话，便假托是黄飞鸿的命令。梁宽听后虽然无法接受，但是师命难违，只好马上熄灭馆内所有灯火，并马上前往黄飞鸿处探问缘由。一问之下，得知黄满荣假传师命，梁宽极为愤怒，认为是奇耻大辱，马上要带领门徒去找肇事者惩戒一番。黄飞鸿认为王隐林是武林前辈，一向谨慎守礼，当中必有误会，命梁宽待查明内情以后再作理论。正在此时，黄飞鸿的父亲黄麒英带着武林名宿黎仁超前来，说明王隐林与梁宽误会的原委，主动要求居中调停。黎仁超首先指出，白须白眉金钱背的狮子不符合梁宽的身份地位，违背了武林规矩，错在梁宽。随后，他又指出学武之人，虽然派别不同，但是始终同出一源，应该互相爱惜同业，不应为些许小事反目成仇。黄飞鸿听后，马上责备梁宽无礼，并感谢黎仁超的仗义调停，设宴招待各方当事人，在谈笑之间，这次纠纷得以顺利解决。⁹²

第二个例子。

梁宽任三栏教头期间，有一年三栏神诞，照例率领徒众前往附近街坊的社团、商号舞狮贺诞。这种场合下，按照惯例，醒狮必须拜会巡游范围内的所有武馆，有交情的武馆还会准备烧猪、生菜、红包等，准备醒狮采青之用。当时，武林前辈王隐林的武馆也在附近。王隐林精通侠家拳，是“广东十虎”之一，按照辈分还在梁宽的师傅黄飞鸿之上，梁宽当然非前往拜会不可。但是，不知道什么原因，梁宽竟然大意，忘了前往王馆问安。王隐林认为这是梁宽有意轻慢自己，次日带着为梁宽来采青而准备的所有物品，径直前往宝芝林，着黄飞鸿交给梁宽。黄飞鸿一看来头，知道梁宽闯了祸，急忙向王赔罪。但是，王隐林并不领情，说道：梁宽过两天会在水月宫前晒标，我会去看看他到底威风到什么程度。黄一再道歉，王却不肯息事宁人，最后黄只好说：叔台宁不闻“拳怕少壮”乎？你今年已七十过外，阿宽才廿余岁，你难道真的要和他动手？王说并不打算亲自挑战梁宽，届时将会派出徒弟黄汉荣（原名黄满荣，民国后改名“汉荣”）与梁宽较量。黄汉荣当时成名已久，黄飞鸿很了解他的能耐，闻言大惊，只好对王隐林说道：教出一个好徒弟，绝非容易，我不能眼看爱徒被汉荣兄打死，便惟有在这两天内将绝技尽量教给阿宽，到时绝有可能演成两败俱伤之局，这又何苦？如此劝说多时，

王隐林才怒气稍息，黄飞鸿立即命梁宽带领徒众到王馆斟茶谢罪，又设宴招待王隐林师徒，这次纠纷才得以解决。⁹³

这两个例子，有可能是关于某次实际发生过的纠纷的不同版本的传说。在这两个例子中，主要登场人物都是梁宽、王隐林、黄飞鸿和黄满荣（黄汉荣）四人，梁宽由于在舞狮时言行不够谨慎，触怒了王隐林，王即遣徒弟黄满荣前往惩戒梁宽，黄飞鸿听闻以后，首先责备梁宽，同时也彻底地维护自己的徒弟，最后梁宽赔罪，纠纷得以解决。不同之处在于，前者是由得到双方尊敬的人从中调停从而消除误解，后者则是黄飞鸿与梁宽一方以旗鼓相当的实力令对手产生犹豫，从而消弭对手的斗志。从这两个例子可以看出，在这些从农耕社会析出，以开设武馆为生，手下带领着一群徒弟的人的世界里，有着他们独有的秩序。这一秩序一旦被触犯或被打破，便会引起纠纷。在上述两个例子中，梁宽和王隐林都显得相当性急，看起来很容易挑起事端，如果微观地看，恐怕确实是很不安分的。但是，通过调停或互相以实力让对手产生忌惮这种抑制纠纷扩大的机制，整体的平稳得到了维持。又或者，倘使在第二个例子中，黄飞鸿无法说服王隐林，梁宽和黄满荣的对决无法避免的话，这次纠纷也会因对决的结果而得到解决。在黄飞鸿的传说中随处可见的，他将捣乱武馆或向他挑战的人打败的例子，也可以解读为黄以实力使不稳分子拜伏，维持了武术界的整体平衡。

这种抑制纠纷，防止事态扩大的机制，在醒狮活动中也有所表现。以狮头的样式表现份高低就是其中之一。前文提到的白须白眉，背有金钱图案的狮头特别受到尊崇，一般人都避免使用就是典型的例子。除此以外，一般的狮头通常是以胡须表现身份。胡须白而且长的称为“老狮”，通常为德高望重者所用；胡须短而黑的称为“中狮”，为一般人所用；没有胡须的则称为“少狮”，为儿童所使用。会狮，也就是两头醒狮相遇时，身份低的醒狮必须向身份高的醒狮先表示敬意。⁹⁴此外，会狮必须遵循一定的礼仪。两头醒狮对面相逢，首先各向左、中、右三个方向低头各行一礼，然后，舞狮头的人从狮子口中将写有武馆名字和吉利话语的红纸递给对方，互相交换，最后两狮再一次左、中、右各行一礼。完成这三个步骤以后，两狮便又朝各自原定的方向继续前进。如果是两家关系特别近的武馆的醒狮相逢，完成以上三个步骤后，还会模拟狮子玩耍的样子，以狮背互相摩擦以示友好。如果两狮在路上相遇，其中一方行礼而另一方不回礼，则会被视为挑衅行为，马上会引起纷争。此外，醒狮高高抬起前脚，或者用力眨眼，以狮口朝向对方的狮尾等，都会被认为是无礼或者是挑衅的行为。狮头高高抬起，则会被对方认为是威吓，如果将狮头直接撞向对方，则是最为明显的挑战，一场斗殴在所难免。⁹⁵就是这样，各个武馆之间将醒狮拟人化，不需要通过语言，仅以醒狮的动作就可以互相往来。

此外，醒狮的采青也是一种不需要交手便可以决出武艺高低的方法。前文所举的史料中提到，采青往往会引发摩擦甚至斗殴，实际上



图一：民国初年广州街头的采青。可以看到，为了采高处的青，舞狮人被数人高高托起。（邓富泉《侠医黄飞鸿》，作者个人出版，2007，第二章插图。）

这并非必然。在节庆、典礼等特殊日子里，商家或者富贵人家往往将生菜和赏金、奖品高高悬挂在门楣甚至二楼以上的高处，吸引醒狮前来采青。采青是醒狮的最精彩之处，对以特别强调下盘稳定性的南派武术为基础的醒狮来说，在保持舞姿的精彩的同时摘取高处的青，被认为可以看出舞狮人的所有能耐，特别受到重视。采青的时候，往往必须在舞动醒狮的同时，由多人叠罗汉将舞狮人高高托起，又或者巧妙地用钢索、鞭子等缠住，将青取下来。⁹⁶这些精彩的采青动作不仅能调动周围观众的情绪，使现场气氛高涨，还会成为坊间的话题，被传诵数日。这才是招来醒狮采青所追求的效果。如果但凡采青则必然会引发斗殴，甚至造成人命损伤等重大事件，无疑是非常忌讳，需要尽力避免的。因此，各个武馆的实力往往通过采青分出高下。青挂得太高或障碍太多很难摘取，有的醒狮便会放弃而径直走过，因此遭到嘲笑，令武馆名声受损的事也偶有发生。越难采的青，赏金或奖品就越多，晒标也就成了各个武馆夸示实力的机会。

最后，让我们注意一下黄飞鸿和梁宽的活动范围不仅限于广州，而是包括香港这一事实。一生主要在广州度过的黄飞鸿的名字得以广为传播，他移居香港的徒弟将他的生平事迹大为铺陈，是最为重要的原因之一。至于佛山的鸿胜武馆，开馆之主张炎光绪初年来到佛山设馆授徒，他的徒弟陈盛、雷灿、黄宽、张三炳、黄四在出师后也分别开馆，而他们的弟子又分别开设武馆招收徒弟。此外，这些具有不安定阶层的特点的人，不一定在一座城市度过一生。张炎的师傅陈亨出身新会，陈亨之子、张炎的师兄陈安柏和陈君柏后来在广州开设武馆，培养了很多弟子。晚年的张炎将武馆让给陈盛继承以后，自己又在顺德陈村开设了新的武馆。雷灿在佛山学习武艺以后，最初在广州设馆，后来移居到香港。陈盛出师后，继承了佛山的鸿胜武馆，但仍然继续当铜箔工。20世纪初，佛山经济衰退，铜箔业受到很大打击，陈盛感到难以为生，曾经离开佛山前往香港，求助在那里经营武馆的师弟阮懈，不久因醉酒打伤警察而被港英政府驱逐出境，才回到佛山继续执教。就这样，他们通过师徒或师兄弟的关系，形成了一个超出自己的居住地的巨大的网络。

显然，传承广东醒狮的武馆，不仅仅是修习武艺的场所，还具有由劳动者构成的不安定阶层的广域互助网络的功能。甚至可以说，广域的互助网络才是这些武馆的主要功能。虽然没有形成书面性的规定，但是他们在与体制互相合作、互相折冲的同时，创造了属于他们自己的秩序，并通过这种秩序抑制纷争。在行政体制和法律尚未完善，无法充分发挥作用的不安定阶层的世界里，这种秩序为维持社会的安定发挥着自己的作用。

¹ 主要参见付起凤、付腾龙《中国杂技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编辑部《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中国 ISBN 中心）各卷等的有关论述。

² 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总编辑部《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广东卷》，中国 ISBN 中心，1993，P116。

³ 李灿窝《闲谈中国的传统狮艺》，邓富泉《侠医黄飞鸿》所收，作者个人出版，2007，P148。

⁴ 林维迪《醒狮报平安》，《广州文史资料》46，广州市政治协商会议文史资料委员会，1992，P226。

⁵ 区瑞芝《佛山民间龙、狮舞及的源流史略》，《佛山文史资料选辑 5》，佛山市政治协商会议文史

-
- 组·佛山文史志编辑办公室编印，P60。
- 6 李灿窝前揭《闲谈中国的传统狮艺》，P154。
- 7 区瑞芝前揭《佛山民间龙、狮舞及的源流史略》，P60。
- 8 林明体《岭南民间百艺》，广东人民出版社，1993，P284。
- 9 陈艺林、周逸天《佛山鸿胜武馆始末》，佛山市政协文史组、佛山市史志编辑办公室编印《佛山市文史资料选辑1》，1982，P57。
- 10 陈雄志《佛山工运的片断回忆（稿）》，佛山市政协文史组、佛山市史志编辑办公室编印《佛山市文史资料选辑1》，1982，P25。
- 11 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总编辑部编前揭《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广东卷》，P116。
- 12 潘尚楫、邓士宪修，同治《南海县志》卷八，輿地略四。
- 13 陈炎宗修，乾隆《佛山忠义乡志》卷六·乡俗。
- 14 同上，卷三，乡事。
- 15 吴荣光修，道光《佛山忠义乡志》卷五，乡俗。
- 16 《佛镇义仓总录》卷三。
- 17 金烈、张嗣衍、沈廷芳修，乾隆《广州府志》卷之十，风俗。
- 18 汪宗准、冼宝干修，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六，实业。
- 19 叶春生《融中西于一炉，集食艺于一堂——广州茶楼文化研究》，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编《中国民间文化8·都市民俗学发凡》学林出版社，1992，P40-52。
- 20 前揭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六，实业。
- 21 屈大均《广东新语》，中华书局，1985，P408-409。
- 22 前揭乾隆《佛山忠义乡志》卷六，乡俗。
- 23 罗一星《明清佛山经济发展与社会变迁》，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P198。
- 24 同上，P208。
- 25 前揭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六，实业。
- 26 林明体前揭《岭南民间百艺》，P58。
- 27 广州市文史研究馆《广州百年大事记（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广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内部发行，1984，P89。
- 28 陈志喆，吴大猷修，光绪《四会县志》编一，风俗。
- 29 前揭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六，实业。
- 30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广州搭棚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广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广州文史资料选辑31》，1984.3，P207-209。
- 31 陈庆年《广州制革业今昔》，同上，1984.3。P239。
- 32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11。
- 33 叶春生《广府民俗》，广东人民出版社，2000，P104。
- 34 罗一星前揭《明清佛山经济发展与社会变迁》，P333。
- 35 陈炎宗《鼎建佛山炒铁行会碑》，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古代史研究室、广东省佛山市博物馆编《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P75。
- 36 前揭道光《佛山忠义乡志》卷五，乡俗。
- 37 罗一星前揭《明清佛山经济发展与社会变迁》，P333-339。
- 38 酒井忠夫《中国民众与秘密结社》，吉川弘文馆（Yoshikawa Koubunkan），1992，P27。
- 39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07-208。
- 40 《广州工人参加三元里抗英斗争情况调查记录：第三次访问丝织工人》及《广州工人参加三元里抗英斗争情况调查记录：第三次访问打石工人》，《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史料》，中华书局，1978，P184-185；P188-189。
- 41 酒井忠夫前揭《中国民众与秘密结社》，1992，P27。
- 42 野口铁郎《秘密社会研究回顾——现状与课题——》，明清时代史的基本问题编辑委员会编《明清时代史的基本问题》，汲古书院（Kyuko Shoin），1997，P377-401。
- 43 秦宝崎《中国地下社会》，学员出版社，2005；同《洪门真史》，福建人民出版社，2004等。
- 44 罗尔纲《天地会文献录》，正中书局，1947等。

-
- 45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等。
- 46 郝治清《论天地会的起源》，《清史论丛5》，中华书局，1984；同《天地会起源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6等。
- 47 胡珠生《天地会起源初探》，《历史学》，1979.4等。
- 48 庄吉发《清史论集（三）》，文史哲出版社，1998。
- 49 罗尔纲《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问题》，《中国社会经济史集刊》第8卷第1期，1949，P26-29。
- 50 池子华《中国流民史近代卷》，安徽人民出版社，2001。
- 51 山田贤《中国的秘密结社》，讲谈社（Kodansha），1998，P109。
- 52 同上，P120-127。
- 53 《陶艺花盆行规》，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古代史研究室、广东省佛山市博物馆编《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P254。
- 54 《花盆行历例工价列》，同上，P47-60。
- 55 同上。
- 56 前揭《陶艺花盆行规》，P254。
- 57 同上。
- 58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21。
- 59 前揭《陶艺花盆行规》，P256。
- 60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29。
- 61 同53。
- 62 同上，P254。
- 63 同上，P255。
- 64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07-208。
- 65 前揭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六，实业。
- 66 前揭《陶艺花盆行规》，
- 67 前揭《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P495。
- 68 同上P139。
- 69 罗一星前揭《明清佛山经济发展与社会变迁》，P354-355。
- 70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08。
- 71 同上，P220。
- 72 酒井忠夫前揭《中国民众与秘密结社》，P13。
- 73 小林一美《中华帝国与秘密社会》，神奈川大学人文学研究所编《秘密社会与国家》，劲草书房（Keiso Shobo），1995，P58-89。
- 74 主要参考余水清《中国武术史概要》，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6。
- 75 野口铁郎前揭《秘密社会研究回顾——现状与课题——》，P389。
- 76 广州市地方志编撰委员会《广州市志·体育志》，广州出版社，1997，P22-23。
- 77 道光《新会县志》卷二·风俗；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香港猛进书屋，1962，P813。
- 78 广州市地方志编撰委员会前揭《广州市志·体育志》，P22-23。
- 79 莫孝同《清季广东的武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1986.4，P224-229。
- 80 黎秀煊《朱愚斋笔下的黄飞鸿》，广东省南海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编《南海文史资料31·南海黄飞鸿传》，1998.10，P54。
- 81 如是《闲话黄飞鸿》，同上，P135-137；黎秀煊前揭《朱愚斋笔下的黄飞鸿》，P54。
- 82 黎秀煊前揭《朱愚斋笔下的黄飞鸿》，1998.10，P69。
- 83 梁源口述，陈国康、霍家荣执笔前揭《广州搭棚业》，P223-224。
- 84 陈艺林、周逸天前揭《佛山鸿胜武馆始末》，P55。
- 85 同上，P58。
- 86 同上，P58-59。
- 87 同上，P55-65。
- 88 同上，P56。

-
- 89 区瑞芝前揭《佛山民间龙、狮舞技的源流史略》，P61
- 90 陈艺林、周逸天前揭《佛山鸿胜武馆始末》，P57。
- 91 区瑞芝在《佛山民间龙、狮舞技的源流史略》中，将陈盛的武馆举为设有醒狮的武馆之一。（区瑞芝前揭《佛山民间龙、狮舞技的源流史略》，P60。）
- 92 邓富泉《侠医黄飞鸿》，作者个人出版，2007，P52-54。
- 93 如是前揭《闲话黄飞鸿》，P138-139。
- 94 区瑞芝前揭《佛山民间龙、狮舞技的源流史略》，P62。
- 95 邓富泉前揭《侠医黄飞鸿》，P153。
- 96 例如，梁宽在香港曾经使用锤索取下挂在4楼的青，引来周围观众的喝彩。（邓富泉前揭《侠医黄飞鸿》，P53。）